

附件2: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一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卫计委综合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51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28.77
		其中:财政拨款		1010.53
		其他资金		1018.24
年度总体目标	着力推进健康江西建设,着力推进全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积极开展卫生健康重点工作综合督查和专题调研、召开全省性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健全多元化综合监管和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体系,持续开展专项监督行动,加大案件查办力度;以惠民为出发点,深化卫生健康机构改革,着力推进“五型”机关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卫生健康专题调研次数	12次
			指标2:开展年度卫生健康督查次数	2次
			指标3:召开全省性卫生健康工作会议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干部职工工作效率提升率	工作效率提升10%
			指标2:后勤服务保障质量提升率	工作效率提升10%
			指标3:争创省级文明单位	通过
		时效指标	指标1:监督调研完成时间	12月底
			指标2:完成上级指派任务情况	及时完成
			指标3:委机关后勤服务工作能及时有效完成	及时有效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压减委机关一般性支出	较上年压减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卫生健康重点工作社会知晓度	进一步提高
			指标2:全省卫生健康部门行政执法水平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无纸化办公水平	进一步提高
			指标2:办公大楼LED照明使用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深化卫生健康机构改革	按照全省机构改革总体部署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附件2: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一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卫计委自身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51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1.00	
		其中:财政拨款		391.00	
		其他资金		80.00	
年度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8号)、《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国卫体改发〔2018〕4号)等文件精神,深入实施公卫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动省级公共卫生项目建设及应急规范化建设;健全全省卫生系统信息网络规模,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信息网络建设覆盖率	100%	
			指标2: 设备采购程序合规率	100%	
			指标3: 修缮及基建项目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指标2: 修缮及基建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指标3: 规范机关财务内控措施,完善内控制度	进一步完善	
		时效指标	指标1: 办公设备、信息软件采购及时率	100%	
			指标2: 突发事件响应及时率	100%	
			指标3: 及时内部控制制度、报送内控报告	3月底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信息化建设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	
			指标2: 卫生设施服务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1: 节能环保设备采购率	≥6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内部控制影响力和部门内部管理	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附件2: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一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和计生人才队伍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51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8.42
		其中:财政拨款		426.00
		其他资金		162.42
年度总体目标	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8号)、《“十三五”全国卫生计生人才发展规划》(国卫科教发〔2017〕8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8〕3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实施方案》(赣府厅字〔2018〕79号)等文件提出的2018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任务。着力优化人才结构,不断完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政策,实施高层次人才选拔、卫生人才服务团选派、乡镇卫生院定向生培养、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乡村医生免费培养等特色人才项目,力争建立健全卫生健康人才培养机制,提升医师诊疗技术水平,打造服务好、水平高、素质硬的卫生健康人才队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在培人数	3828人
			指标2: 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在培人数	60人
			指标3: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在培人数	250人
			指标4: 农村定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人数	64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	》80%
			指标2: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	》80%
			指标3: 所有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项目招生	》80%
		时效指标	指标1: 及时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12月底前
			指标2: 及时开展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	12月底前
			指标3: 及时开展助理医师规范化培训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指标1: 住院医师(含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	3万元/人/年
			指标2: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2万元/人/年
	指标3: 农村定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中央财		8千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参培住院医师业务水平	持续提升
			指标2: 参培助理全科医生业务水平	持续提升
指标3: 乡镇卫生院医疗技术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患者满意度	≥80%	
		指标2: 受训学员满意度	≥80%	

附件2: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一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和计生科研与应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51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科技创新机制,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推动医教研协调发展。加强卫生健康科技创新研究,积极引进国际国内新技术和新成果,大力推进卫生健康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开展医疗新技术研究及应用,评审一批厅局级课题,完成省部级和国家级年度课题申报任务,促进医疗新技术的临床应用,提高诊疗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评审厅局级课题数量	≥100个
			指标2: 开展医疗新技术研究	一批
			指标3: 引进国际国内新技术和新成果	≥1个
		质量指标	指标1: 科研课题合格率	≥65%
			指标2: 引进国际国内新技术和新成果率	进一步扩大
			时效指标	指标1: 科研课题结题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及时评审各种科研课题	按规定及时
			指标1: 科研成果应用率	逐年提高
			指标2: 医院诊疗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持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3: 医疗新技术的临床应用率	持续提高
	指标1: 加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		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 加快医教研协调发展	进一步加快
指标1: 社会公众对科研应用的满意程度			≥80%	

附件2: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一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与计生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51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28.41
		其中:财政拨款		2,232.00
		其他资金		596.41
年度总体目标	<p>全面推进实施健康扶贫三年攻坚行动,实施贫困人口大病、慢性病精准救治,贫困地区重点传染病、地方病综合防控,贫困地区妇幼健康和健康促进,医疗保障扶贫,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患者住院费用个人自负比例在10%以下,县城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算、大病集中救治等;实现全覆盖推进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加强出生缺陷防治,提升婚检率和婚检质量。力争到2019年底,公共场所母婴设施配置实现全覆盖,70%的县(区)建立孕产妇女儿童集中管理中心,60%的县(市、区)建成婚育“一站式”全程服务中心;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减少结核病感染、患病和死亡;控制血吸虫等重点寄生虫病的流行,加强传染病疫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分析研判,及时处置暴发疫情,逐步降低重点传染病的危害。</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公共场所母婴设施配置实现全覆盖	100%覆盖
			指标2: 建立孕产妇女儿童集中管理中心的县	70%
			指标3: 建成婚育“一站式”全程服务中心的	60%
			指标4: 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指标5: 慢病项目完成率	80%
		质量指标	指标1: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	56%
			指标2: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75%
			指标3: 血吸虫病监测工作规范率	100%
			指标4: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时效指标	指标1: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公共场所母婴设施配置	12月底前
	指标2: 在规定时间内在70%县(区)建立孕产妇女儿童集中管理中心		12月底前	
	指标3: 在规定时间内在60%县(市、区)建成婚育“一站式”全程服务中心		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进一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持续提升	
		指标2: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80%	